

关于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开考的通知

各位考生：

原定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组织的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已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ddk.gov.cn/>）公开发布延期信息，综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和公开选聘工作安排，现将我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笔试安排

笔试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六），笔试具体时间及地点详见准考证。

二、有关事项

（一）请各位考生在 2022 年 10 月 26 日 09:00—10 月 29 日 12:00 登录 <http://wlexam.com:7816/ddkxp> 进入报名系统打印本人准考证（使用 A4 纸打印，保证字迹、照片清晰），并在考试当天持本人准考证和身份证原件按时到准考证指定的考点参加考试。因未打印准考证而影响参加考试的责任，由考生自负。

（二）请考生仔细阅读《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疫情防控告知书》（附件 1）和《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笔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附件2），并按规定执行。

（三）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按相关规定处理。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若因国家和重庆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须再次调整考试相关安排的，将在“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ddk.gov.cn/>）进行公布，请各位考生密切关注。

附件：1.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疫情防控告知书
2.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

咨询电话：023-68871735

重庆市大渡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 1

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顺利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一、考生须完成“渝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的申领，并持续关注本人“渝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的状态，做好自我健康管理，请考生密切关注重庆市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合理安排时间，落实核酸检测等健康管理措施。

（一）重庆市疫情防控政策可在“国务院客户端”小程序——便民服务“各地防控政策”栏目查询。

（二）全国高、中、低风险区可在“国务院客户端”小程序——便民服务“疫情风险查询”栏目查询。根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方案（第九版）》，中、高风险区所在县（市、区、旗）的其他地区为低风险区。

（三）由于疫情的不确定性，建议考生提前在渝且不离渝，市外来渝返渝考生须在抵渝第一时间扫描“入渝码”，并通过“社区报备”或扫描“社区报告二维码”等途径主动向社区（村）和单位报备相关信息，按重庆市疫情防控政策落实

相应健康管理措施。凡“渝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非绿码的考生，请勿前往考点、考场参加考试。

二、考试当日，所有考生须持本人笔试前 72 小时内重庆市本地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以采样时间计算，纸质和电子均可，下同）且“渝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为绿码（当日更新），体温查验 $<37.3^{\circ}\text{C}$ 且无其他异常情况的，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

考前 7 天内，市外非中高风险区来渝返渝的考生须提供考前 3 天内 2 次（以采样时间为准，2 次采样时间间隔至少 24 小时）重庆市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证明。

特别提醒：核酸检测报告时间以采样时间为准，非检测时间或报告打印时间。考生应合理安排核酸检测采样时间，确保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已完成采样但检测结果未出的，不得参加考试。

（市内考生：采样时间从 2022 年 10 月 26 日 07:00 起。市外来渝返渝考生：采样时间从 2022 年 10 月 26 日 07:00 起，2 次采样均需重庆市内，且必须间隔至少 24 小时。）

三、考试当日，考生应按准考证要求的时间提前到达考点，预留足够时间配合考点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核验。进入考点时，考生应服从考试现场防疫管理，主动出示“渝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出具符合规定要求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检测。

四、考生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参加考试：

（一）考试前 10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二）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密接的密接，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三）尚未出院的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或者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但尚在随访医学观察期内。

（四）考试前 7 天内，曾出现体温 $\geq 37.3^{\circ}\text{C}$ 或有疑似症状，但考试前未排除传染病或仍存在身体不适症状。

（五）考试前 7 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

（六）考试当日，重庆“渝康码”出现红码、黄码、弹窗等异常的，“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异常（非绿码）的考生。

（七）考试当日，根据疫情防控需要，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规定时限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八）进入考点前，因体温异常、干咳、乏力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

五、考生应遵守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并做好自我防护。

（一）考生应当遵守本市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主动及时了解重庆市人事考试相关疫情防控要求，积极配合考点、考场做好现场防疫工作。

（二）考生在备考期间，务必做好个人防护，避免前往

人员密集地区，避免与无关人员接触。勤洗手，公共场所佩戴口罩，在各种场所保持一定的安全社交距离。考试当日，尽可能做到居住地与考点之间“两点一线”。

（三）考生在考试当日，须自备口罩，除核验身份环节时按要求摘戴口罩外，进出考点、考场及考试过程中均应当全程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

（四）在考试过程中，考生若出现发热、咳嗽、咽痛、头晕、呼吸困难、呕吐、腹泻等异常状况，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经考点医务人员评估后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可转移至备用考场考试，考试时间不补，考试结束后应配合送医就诊；对评估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应及时送医就诊。

（五）提倡考生自行赴考，送考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和在考点周围聚集，考点不提供停车条件。每场考试结束后，考生须服从考点安排分批、错峰离场。

六、有关要求

（一）考生应认真阅读本防控告知书和《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考生打印准考证即视为认同并签署承诺书。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二）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取消考试资格。造成不良

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七、其他事项

考试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将根据国家和本市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和最新要求进行动态调整，我区将及时发布最新通知，请广大考生务必密切关注“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ddk.gov.cn/>）发布的公告，掌握考试最新动态并保持通讯畅通。

附件 2

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考生疫情防控 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大渡口区 2022 年面向全市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笔试疫情防控告知书》，知悉告知的所有事项和防疫要求。

本人在此郑重承诺：

1. 考试前 10 天内没有境外旅居史，或者有境外旅居史但已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

2. 考试前 10 天内没有接触新冠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或者有接触但已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

3. 本人不是尚在随访医学观察期内的新冠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4. 考试前 7 天内未曾出现体温 $\geq 37.3^{\circ}\text{C}$ 或有疑似症状，且未排除传染病或仍存在身体不适症状。

5. 考试前 7 天内没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6. 考试期间，将严格遵守考场守则及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要求，完成考试后立即离场，不扎堆，不聚集。

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及个人健康码、行程码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自愿承

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承 诺 人：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即视为本人签名

承诺时间：与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时间一致